

证券代码：838919

证券简称：恒晟能源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四川拓宇律师事务所贾平、张洪均律师。

（七）会议地点

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审议《关于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审议《关于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审议《关于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 审议《关于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六)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关联董事进行资金拆借暨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七)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八) 审议《关于聘请（续聘）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九)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2019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十)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关联企业进行资金拆借暨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

认 2018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至 18 时 30 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孟旺平，联系电话：0994-2506232， 联系地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五丘希望大道北经五路西 1 号
-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三) 临时提案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在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 《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新疆恒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